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一七年四月

目 录

一、《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二、《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三、《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9
四、《公司 2017 年度经营方针与投资计划》	15
五、《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与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0
六、《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4
七、《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5
八、《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8
九、《关于公司董事会董事津贴的议案》	31
十、《关于公司监事会监事津贴的议案》	32
十一、《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3
十二、《公司关于授权下属担保公司 2017 年为产业链上下游合作伙伴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40
十三、《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经营范围、注册资本条款)的议案》 ..	44
十四、《公司关于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46
十五、《公司关于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及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49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登载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登载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敬请查阅。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大家好！诚挚感谢广大股东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大力支持。

我受公司董事会委托，向大会作《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请予审议。

第一部分 2016 年度主要工作回顾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外部环境分析

2016 年，国内宏观经济平稳运行，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及消费能力稳步提升。同时，随着社会保障及医疗福利体系的健全和完善，城乡收入和消费支出水平的差距日趋缩小，整体消费品市场保持平稳较快增长态势，消费结构不断升级。

当前，乳品消费升级，主要表现为产品品质与需求结构升级、渠道结构升级和三四线市场消费能力升级。

(1) 报告期，消费者更加关注奶源安全，并青睐于乳及乳制品的营养均衡和健康功能。因此，乳品的品质和功能升级，已成为乳品行业发展的主要趋势。凯度调研数据显示，报告期，高端白奶、常温与低温酸奶品类的消费支出分别比上年增长 7.8%、43.1%、9.7%，以上品类销售增速领涨整体乳品市场。

(2) 当前，快节奏、高压力已成为越来越多城市人群的生活新常态，健康营养的乳品与触手可得的电子商务、便利店等新兴渠道相结合，满足了上述人群的日常乳品消费需求。艾瑞电商平台数据监测显示，报告

期，液态乳品 B2C 线上交易额比上年增长 61.9%，增速明显高于网购整体水平；同时，尼尔森零研数据也显示，报告期，液态类乳品在便利店的零售额比上年增长 11.3%，增速明显快于其他零售渠道。

(3) 伴随着城镇化的持续推进，城乡居民收入差距日趋缩小，三四线城市以及乡镇市场的乳品消费能力大幅上升，乳品市场蕴含着新的消费增长机会。凯度调研数据显示，报告期，县级市及县城的液态奶消费支出比上年增长 8.4%。

(4) 消费升级为国内乳业带来了新的增长动力，但同时，也为乳品企业在增强产品创新、优化运营能力等方面，带来了新的挑战：如何识别、洞察消费者需求及变化趋势，并以消费者需求为导向，能够快速、成功实现产品创新；如何借力渠道升级趋势，主动开创新的渠道管理模式，在提升整体供应链运营能力、实现分级市场快速渗透和需求响应的同时，将线上线下营销策略进行深度融合。以上挑战，对乳品企业内部的渠道拓展、市场响应和供应链服务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

(5) 报告期，全球主要乳品出口国采取控产、保价策略，国际乳品供需市场总体趋紧，下半年全球原料乳价格呈回升趋势，受此影响，报告期末国内原料乳价格出现回升势头。

(6) 报告期，国内奶牛养殖行业继续向现代化和集约化方向推进，随着养殖水平的持续提升，国内奶源发展规划日趋科学合理，奶源供需的保障程度逐步提高。

2、2016 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公司继续坚持董事长潘刚提出的“质量领先”战略，在以创新和国际化为突破，推动整体业务持续健康增长的同时，贯彻执行“精准营销、精益运营、精确管理”方针，进一步加强并夯实了企业的核心经营能力，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 升级“质量领先”战略，强化食品安全与生产安全管理

报告期，公司全面贯彻和落实习总书记关于用“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保障食品安全的重要指示，以食品安全隐患“零容忍”的原则，建立起覆盖采购、生产、销售全过程的质量责任机制；搭建质量自主管理模式和升级质量监督评审机制，在国标线的基础上，设定了更为严苛的“企标线”、“预警线”，进一步提高了企业食品安全的风险管控能力。目前，公司在现有全球一流质量管理体系和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防控体系“两大食品安全保护网”的基础上，为食品安全构筑起坚实的“防护墙”。

报告期，公司与荷兰瓦赫宁根大学合作，携手研究建设贯通全产业链的食品安全早期预警系统。公司利用该预警系统，筛查、分析乳业全产业链潜在的食品安全风险，并通过变更和异常管理的落实，将预警体系向全产业链延伸。

(2) 以创新和国际化为突破，推动公司整体业务持续健康增长

报告期，公司在董事长潘刚创新思维的引领下，对标学习并着手搭建世界一流食品集团创新管理模式，培养拥有全球创新视野的优秀人才，以满足消费者需求为核心，依托设在欧洲、大洋洲和美国的三大海外研发中心，与国内外领先研究机构建立合作机制，在加强基础领域研究的同时，及时了解并获取全球食品行业内最新的工艺、技术和新产品信息，为加快国际化业务推进步伐和跨出乳业开辟新的创新产品项目提供储备。

(3) 以“精准营销、精益运营、精确管理”为目标，加强并夯实核心经营能力

报告期，公司在重新梳理品牌定位的基础上，以深入消费者生活洞察和富有创意的形式，借助跨界媒体平台合作和互联网新技术，与线上

粉丝建立了深度互动，并通过统一主题、终端规范以及“跑向里约”等线下活动的成功运作，实现立体营销，有效地推动了“活力品牌”定位与传播，升级了消费者体验。

报告期，公司通过构建多方面基础设施和智能化平台，为母婴人群提供更全面、更人性化的综合服务，升级“伊利母婴生态圈”战略，借助于“伊利母婴体验店”模式，推动母婴公共服务朝着国际化、智能化的方向发展。

报告期，公司加强与线上线下零售商的战略合作，持续优化促销管理流程，利用渠道精耕及供应链优化等专项行动的全面推进，加快终端需求响应速度和提高县乡镇市场渗透水平，实现了线上业务推进与线下供应链服务的无缝对接，在提高营销资源投入产出效益的同时，终端门店及渠道客户的服务能力逐步得到提升。报告期，公司电商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82%，同时，通过加快“村淘业务模式”的复制和推广进度，进一步满足了农村消费者的食品消费升级需求。

报告期，以建立追求卓越、不断超越自我的发展机制为目标，董事长潘刚全面升级伊利的企业文化，提出了“伊利即品质”的信条，并将其置于企业愿景之上，充分显示出伊利“视品质如生命”的态度。同时，结合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成功之道，凝练出包含主人翁心态、高度责任心、超强执行力在内的“伊利精神”，为实现进入“全球乳业 5 强”的战略目标和“成为全球最值得信赖的健康食品提供者”的宏伟愿景提供核心保障。

当前，在行业整体增速放缓的前提下，公司通过“练内功”、“抓机遇”，实现了业务和盈利水平双向提升。由荷兰合作银行发布 2016 年度“全球乳业 20 强”榜单显示，公司跻身全球乳业 8 强，继续稳居亚洲乳业首位。

在 2017 年度 Brand Finance 全球乳制品品牌价值排行榜中，伊利位居全球第二，亚洲第一；特别是品牌强度指数位居全球第一。

在 2017 年度 BrandZ™最具价值中国品牌 100 强中,伊利位列第 18 名,蝉联食品行业第一。

尼尔森零研数据显示,报告期,公司在整体乳品市场的零售额市占份额为 20.0%,比上年增加 1.1 个百分点,位居市场第一。其中,公司常温液态奶零售额市占份额为 31.6%,位居细分市场第一,比上年同期上升 1.8 个百分点;低温液态奶零售额市占份额为 16.2%,比上年同期提升 0.6 个百分点;婴儿配方奶粉产品全渠道零售额市占份额为 5.0%,比上年同期提升 0.2 个百分点。根据行业信息统计,报告期内,公司冷饮产品销售额蝉联全国第一。

二、执行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2016 年,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批准的投资计划,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时把握市场需求变化和行业发展趋势,实施了一系列项目投资,为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三、公司董事会 2016 年度日常工作情况

2016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公司董事勤勉尽职,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保证了决策的科学、规范。

2016 年,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的定期报告、基地建设项目投资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研究和审议,作出了适合公司发展的决策,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持和保障。

在公司治理方面,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和公司治理结构,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第二部分 2017 年工作展望

2017 年，公司将继续贯彻董事长潘刚提出的进入“全球乳业 5 强”的战略目标，为此，公司在执行“质量领先”战略的基础上，延续执行以下战略举措：

1、以创新驱动业务发展，利用公司国内外研发资源，快速开发满足消费者需求的新产品，从而达到通过产品升级换代带动业务健康持续发展。

2、整合品牌资源，不断优化产品结构，持续提高盈利能力。

3、在积极开拓新兴渠道的同时，提高县乡镇农村市场产品渗透能力，挖掘空白市场业务机会。

4、持续推进渠道精耕计划的实施，加强与重点渠道合作伙伴的战略合作，提升营销资源的投入产出效益，从而增强终端市场竞争力，获取更多市场份额。

5、不断优化供应链，提升服务水平，促进销售增长，同时有效控制供应链成本，提高盈利能力。

6、积极拓展国际业务，增加新的业务和利润增长点。

一、2017 年经营工作展望

根据行业发展情况，2017 年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总收入 650 亿元，利润总额 62 亿元。

为圆满完成 2017 年经营目标，公司重点在以下方面进行部署：

1、夯实全球领先的全链条端到端质量自主管理体系和高效的风险防控体系。

2、坚持创新引领发展，积极拓展国际化业务，实现公司整体业务持续健康增长。

3、继续以“精准营销、精益运营、精确管理”为目标，加强并夯实核心经营能力。

4、整合规划并搭建信息、人力资源和财务一体化共享平台，服务新时期业务发展。

5、大力推动伊利文化进一步落地，让“卓越、担当、创新、共赢”成为每一名伊利员工的行为准则。

二、经营中可能面对的风险

2017 年，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走势尚未明朗，行业增速以及企业发展目标仍面临诸多不确定性，企业将随时关注市场环境变化，及时采取应对策略。

食品安全是食品企业最为关注的风险，对此，公司本着追求产品质量永无止境的信念，以国际标准和切实行动，持续改善、优化、升级企业的全球质量管理体系，确保产品质量与安全。

公司在 2016 年取得了良好的发展。2017 年，公司董事会将带领经营团队及全体员工继续发奋努力，全面提升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综合能力，为股东、公司、员工创造良好收益，为社会作出更大贡献。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大家好！诚挚感谢广大股东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大力支持。

我受公司监事会委托，向大会作《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请予审议。

一、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回顾

2016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着对股东负责、对公司负责的态度，充分发挥了监事会的职能，依法召开了监事会会议。具体工作情况如下：

1、2016 年 3 月 26 日召开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 《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 《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5) 《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6) 《公司关于董事会授权下属担保公司 2016 年为产业链上下游合作伙伴提供担保责任余额权限及信息披露的议案》；

- 7) 《关于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2016 年 4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3、2016 年 8 月 25 日召开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

通过了以下议案：

《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4、2016 年 10 月 21 日召开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5)《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6 年-2018 年)的议案》；

8)《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用存储账户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后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

10)《公司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1)《公司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5、2016 年 10 月 27 日召开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6、2016 年 12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从切实维护股东权益和公司利益的角度出发，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监事会成员列席了股东大会及相关董事会会议，对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及表决结果等内容进行有效的监督，严格认真地履行了自身的权利和义务。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16 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6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以下事项进行了全面检查监督。

1、公司的规范运作情况

2016 年度，公司依法进行经营管理，不存在违法行为或损害股东、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的投资决策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有效地规避了各种风险。

2、公司的财务情况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未发现参与此次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3、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监事会通过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及日常检查等多种监督形式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行为进行监督。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职责，没有违法或损害股东、公司利益的行为。

4、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长远发展和公司股东的利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的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5、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情况

1) 2016年1月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子公司内蒙古优然牧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

2) 2016年1月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认购Yogurt Holding (Cayman) Limited部分增资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查、听取意见后，认为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交易价格公允合理，没有发现内幕交易及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3) 2016年10月2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协议及要约收购方式收购中国圣牧有机奶业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6、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涉及的关联交易均遵循了市场公允原则，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没有损害股东、公司利益的行为。

7、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

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运作、制度执行和监督的实际情况。

8、公司内幕信息管理情况

2016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有关制度，加强了内幕信息的保密工作，完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在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编制过程中及重大事项筹划期间，严格遵守保密义务。

9、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16年10月21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对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资格、条件的要求。经认真自查，认为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各项条件。

10、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 2016 年 10 月 21 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稳定和吸引核心技术(业务)骨干，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了《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2)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公司对拟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的公示情况结合监事会的核查结果，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列入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

公司2016年股票期权和/或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 2016年12月28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上述激励对象获授权益的条件均已成就,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以2016年12月28日为授予日,向上述股权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确定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安排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意见。

在新的一年里,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以股东大会决议为工作重点,加强学习,提高业务水平,努力工作,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充分发挥监事会的职能,确保股东、公司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保障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经营方针与投资计划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大家好！诚挚感谢广大股东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大力支持。

我受公司董事会委托，向大会作《公司 2017 年度经营方针与投资计划》的报告,请予审议。

一、2017 年度经营方针

2017 年,公司聚焦“成为全球最值得信赖的健康食品提供者”战略愿景，深入推进“以精准营销、精益运营、精确管理为核心，提升费用使用效率，提高企业盈利能力，持续推进创新与国际化”的经营方针。公司将坚持以满足客户需求为根本目的，通过建立卓越、不断超越自我的业绩持续改进机制，全面提升营销沟通与服务的精准度，继续夯实管理基础，系统优化运营效率和资源投入产出效益，并在创新和国际化的驱动下，积极探索新的业务增长领域和盈利提升空间。

二、2017 年度投资计划

2016 年，公司成功跻身“全球乳业 8 强”，稳居亚洲乳业第一，实现了国内乳业增长放缓背景下的逆势增长。公司多年来抓住国内乳业发展、消费升级的历史机遇，不断强化创新和品质，积极精耕渠道、优化供应链管理，在覆盖全国的销售大区内建设了现代化乳业生产基地，不仅可以供给本区域内的市场需求，还可以供应周边地区，从而形成一个庞大的网络体系，大大提升了物流响应速度，并降低了物流成本。同时，经过多年的国际化布局，目前公司的全球供应链体系逐步完善，南北半球生产基地的淡旺季互补、产供销协同运营能力大幅增强，也有效提升了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当前，“健康中国”已经上升为

国家战略，农业部等五部委联合印发的《全国奶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中，奶业被定位为健康中国、强壮民族不可或缺的产业，食品安全、农业现代化、一二三产业协调的战略产业，确定到 2020 年奶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要取得实质性成效，奶业整体进入世界先进行列。国内乳品市场依旧蕴育着较大的发展机遇，随着国人饮食习惯的改变和人均消费支出能力的增加，乳业发展潜力巨大。

目前公司的产能建设、布局与公司市场发展规划协同发展，保持了公司内部的产销平衡，有力地支持及促进了生产运营。品质建设历来是公司投资计划的重中之重，近年来，公司持续加大投资用于质量安全体系的建设，在业内率先实现了从源头到终端的食品安全和质量控制关键点的监测、分析、把控、预防，率先建立了完善的产品可追溯体系。同时，公司还积极构建和升级全球质量管理体系，与国际权威机构达成战略合作，进一步提升了公司食品质量安全风险控制的能力。

2017 年，公司将秉持“伊利即品质”的企业信条，从源头到市场终端，在乳业产业链的每一个环节牢牢把握“品质”这个根本，聚焦“成为全球最值得信赖的健康食品提供者”企业愿景，通过强化产品创新和有序推进国际化业务两大驱动力，推动各项业务的健康快速成长，继续向实现进入全球乳业 5 强的战略目标迈进。为实现上述企业战略目标，公司将在谨慎投资、严控投资风险的前提下，继续优化、完善产能布局，持续进行产能扩充与技术改造，为业务的快速发展提供坚实的产能保障，进而推动产业健康发展和消费升级。根据公司 2017 年度经营方针，公司本年度在主导产业项目及其支持性项目上计划投资 988,778.43 万元，具体投资计划与资金运用情况如下：

1、液态奶项目建设

2016 年，公司液态奶业务的市场份额领先趋势拉大，重点产品发展超预期，创新产品增长强劲，如“安慕希”等产品销售增长迅速，“金典”、“安慕希”等产品保持了同品类领先地位。本年度公司将持续深入推进质量管理，深入推进供应链优化项目，持续产品创新，推进产品结构升级，打造在产品质量和研发上的双重保障。公司将在各地工厂扩充新品生产线，强化质量管理、品牌建设、重点产品推广、供应链效率提升、精益运营等工作。同时在奶源源头管控、推动供应商自主管理、创新奶源基地转型升级、淘汰落后牛群、优化成本管控上加大力度，推进信息化技术在奶源生产和管理中的应用。公司本年度拟投资 231,292.14 万元，用于扩建液态奶产品生产线、现有工厂技术改造以及单机设备的补充、调整、更换。

2、奶粉项目建设

尼尔森零研数据显示，报告期，公司婴儿配方奶粉产品全渠道零售额市占份额为 5.0%，比上年同期提升 0.2 个百分点。2017 年公司将强化安全、质量两个基础，打造产品创新体系，加快产品创新与储备、完善国内外产能布局，优化供应链运营效率，继续推进渠道拓展、中国母乳研究、新品研发等重点业务，带动市场对高附加值配方奶粉的旺盛需求。为强化公司奶粉业务的竞争优势，优化产能布局，公司本年度拟投资 14,913.95 万元，用于各地工厂改扩建、工厂技术改造以及单机设备的补充、调整、更换。

3、酸奶项目建设

2016 年，公司酸奶业务在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下继续保持良好增长势头，低温酸奶、高端益生菌酸奶保持行业领先。为进一步提升公司酸奶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以及对市场需求的快速响应能力，2017 年公司将继续进行产能建设，同时优化产能布局，加大在产品创新、

质量管控、节能降耗、技术升级改造等方面的投入。公司本年度拟投资 92,598.89 万元，用于新建、扩建酸奶工厂,改造现有工厂以及单机设备、冷链设备的补充、调整、更换。

4、冷饮项目建设

2016 年，公司冷饮业务紧密围绕“保质量、稳基础、求突破”的经营方针，持续精进与完善业务运作模式，圆满达成各项经营指标，进一步巩固行业领先地位并显著提升了盈利能力。本年度公司将进一步夯实市场基础，打造卓越供应链，提升产品结构，发力中高端市场，继续对现有产能进行优化配置，淘汰与改造落后的技术装备，加大品类开发力度，优化产品结构。公司本年度拟投资 36,720 万元，用于各地工厂改扩建、工厂技术改造以及单机设备、冷链设备的补充、调整、更换。

5、综合型业务拓展项目

公司目前已在全球进行资源布局，荷兰的研发中心、新西兰的生产基地、美国的中美食品智慧谷，都为公司的发展创造了更多的核心竞争优势。公司的新西兰生产基地现有产能发挥良好，所产“Pure-Nutra 培然”婴儿配方奶粉已获新西兰政府官方认证并上市销售。随着国际化业务的不断推进和拓展，公司全球产业链布局的战略协同优势日趋凸显。公司将继续加快国际化进程，集聚全球优质资源，积极进行全球布局，参与全球竞争。同时，公司会始终围绕“成为全球最值得信赖的健康食品提供者”这个企业愿景，在保证现有业务领先优势的基础上，发展更加多元化的健康业务，让消费者不仅能品尝到优质乳制品，还能品尝到更丰富的健康食品，为消费者带来更加美好的健康食品体验。公司将在新业务拓展、抢抓区域化增长机会、扩大各种形式的交流合作等方面，全面落实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在国际

化战略、管理创新、品牌建设、企业文化与人力资源、产品与服务等多方面进行优化升级。公司本年度拟投资 613,253.45 万元，用于健康食品领域的业务拓展、乳制品领域创新与科研、打造智能化的数据平台、创造智能化的工作环境、改善办公条件以及工业旅游参观设施的更新完善等，不断提升公司参与全球竞争的核心能力、质量保障能力、技术创新能力以及综合管理水平。

以上五项投资，总计 988,778.43 万元。每个项目在实施前都将经过充分的论证，董事会将根据公司的具体发展情况分阶段予以审核、批准，以确保项目实施的科学性、合理性。以上投资资金拟通过公司自筹和银行贷款及其他融资等方式解决。

鉴于投资需要快速反应，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以上投资计划范围内，对具体投资项目组织实施，并根据实际情况对具体投资项目、投资地点、投资金额、投资方式和实施时间等进行相应调整。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与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大家好！诚挚感谢广大股东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大力支持。

我受公司董事会委托，向大会作《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与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报告,请予审议。

一、2016 年度财务决算

2016 年，国内宏观经济平稳运行，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及消费能力稳步提升。同时，随着社会保障及医疗福利体系的健全和完善，城乡收入和消费支出水平的差距日趋缩小，整体消费品市场保持平稳较快增长态势，消费结构不断升级。

当前，乳品消费升级，主要表现为产品品质与需求结构升级、渠道结构升级和三四线市场消费能力升级。

(1) 报告期，消费者更加关注奶源安全，并青睐于乳及乳制品的营养均衡和健康功能。因此，乳品的品质和功能升级，已成为乳品行业发展的主要趋势。凯度调研数据显示，报告期，高端白奶、常温与低温酸奶品类的消费支出分别比上年增长 7.8%、43.1%、9.7%，以上品类销售增速领涨整体乳品市场。

(2) 当前，快节奏、高压力的生活已成为越来越多城市人群的生活新常态，健康营养的乳品与触手可得的电子商务、便利店等新兴渠道相结合，满足了上述人群的日常乳品消费需求。艾瑞电商平台数据监测显示，报告期，液态乳品 B2C 线上交易额比上年增长 61.9%，增速明显高于网购整体水平；同时，尼尔森零研数据也显示，报告期，液态类乳品在便利店的零售额比上年增长 11.3%，增速明显快于其他零售渠道。

(3) 伴随着城镇化的持续推进，城乡居民收入差距日趋缩小，三四线城市以及乡镇市场的乳品消费能力大幅上升，乳品市场蕴含着新的消费增长机会。凯度调研数据显示，报告期，县级市及县城的液态奶消费支出比上年增长 8.4%。

(4) 消费升级为国内乳业带来了新的增长动力，但同时，也为乳品企业在增强产品创新、优化运营能力等方面，带来了新的挑战：如何识别、洞察消费者需求及变化趋势，并以消费者需求为导向，能够快速、成功实现产品创新；如何借力渠道升级趋势，主动开创新的渠道管理模式，在提升整体供应链运营能力、实现分级市场快速渗透和需求响应的同时，将线上线下营销策略进行深度融合。以上挑战，对乳品企业内部的渠道拓展、市场响应和供应链服务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

(5) 报告期，全球主要乳品出口国采取控产、保价策略，国际乳品供需市场总体趋紧，下半年全球原料乳价格呈回升趋势，受此影响，报告期末国内原料乳价格出现回升势头。

(6) 报告期，国内奶牛养殖行业继续向现代化和集约化方向推进，随着养殖水平的持续提升，国内奶源发展规划日趋科学合理，奶源供需的保障程度逐步提高。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公司全年完成营业总收入 606.09 亿元，较上年增长 0.4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56.62 亿元，较上年增长 22.24%；2016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392.62 亿元，较年初下降 0.9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230.82 亿元，较年初增长 15.50%。

2016 年，公司严格按照最新的《企业会计准则》处理会计事务，保持了会计信息的客观真实性，以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健全的组织结构

为保障，在所有重大方面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各项财务、经济指标均呈良好态势。这些成绩的取得得益于广大股东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也是董事会正确决策和全体员工共同努力奋斗的结果。

二、2017 年度财务预算

2017 年，公司将继续贯彻董事长潘刚提出的进入“全球乳业 5 强”的战略目标，为此，公司在执行“质量领先”战略的基础上，延续执行以下战略举措：

1、以创新驱动业务发展，利用公司国内外研发资源，快速开发满足消费者需求的新产品，从而达到通过产品升级换代带动业务健康持续发展。

2、整合品牌资源，不断优化产品结构，持续提高盈利能力。

3、在积极开拓新兴渠道的同时，提高县乡镇农村市场产品渗透能力，挖掘空白市场业务机会。

4、持续推进渠道精耕计划的实施，加强与重点渠道合作伙伴的战略合作，提升营销资源的投入产出效益，从而增强终端市场竞争力，获取更多市场份额。

5、不断优化供应链，提升服务水平，促进销售增长，同时有效控制供应链成本，提高盈利能力。

6、积极拓展国际业务，增加新的业务和利润增长点。

根据行业发展情况，2017 年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总收入 650 亿元，利润总额 62 亿元。

为圆满完成 2017 年经营目标，公司重点在以下方面进行部署：

1、夯实全球领先的全链条端到端质量自主管理体系和高效的风险防控体系。

2、坚持创新引领发展，积极拓展国际化业务，实现公司整体业务持续健康增长。

3、继续以“精准营销、精益运营、精确管理”为目标，加强并夯实核心经营能力。

4、整合规划并搭建信息、人力资源和财务一体化共享平台，服务新时期业务发展。

5、大力推动伊利文化进一步落地，让“卓越、担当、创新、共赢”成为每一名伊利员工的行为准则。

以上预算并未考虑不可抗力因素、经营环境和国家政策发生重大变化等影响，并不构成业绩承诺，实际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可能会与预算产生差异。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审字[2017]002553号”审计报告，公司（母公司）2016年度实现净利润4,310,040,128.80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4,422,492,824.70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431,004,012.88元，派发2015年度现金红利2,729,160,048.60元后，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572,368,892.02元。根据《公司法》、《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以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后的总股本6,079,000,108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00元（含税），派发现金红利总额3,647,400,064.80元。本次派发现金红利后，公司（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924,968,827.22元。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已满，需换届选举。为保证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潘刚、刘春海、胡利平、王晓刚、闫俊荣、张俊平、高德步、高宏、张心灵、吕刚、肖斌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高德步、高宏、张心灵、吕刚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被提名人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附件：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1、潘刚，男，1970 年 7 月出生，汉族，经济学博士。公司董事长兼总裁。

2、刘春海，男，1963 年 4 月出生，汉族，大学本科。公司董事、副总裁。

3、胡利平，男，1970 年 5 月出生，蒙古族，大学本科。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4、王晓刚，男，1973 年 8 月出生，汉族，硕士。公司监事会主席、信息工程部总经理。

5、闫俊荣，女，1972 年 1 月出生，汉族，大学本科。历任公司冷饮事业部质量副总监、总裁办公室总监、总裁办公室副主任。现任公司管理推进办公室主任，总裁办公室主任。

6、张俊平，男，1962 年 6 月出生，汉族，大学本科。历任呼和浩特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现任公司董事，内蒙古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呼和浩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7、高德步，男，1955 年 10 月出生，满族，经济学博士。历任公司董事、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教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教授。

8、高宏，男，1966 年 3 月出生，汉族，大学本科。历任公司监事、北京天恒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经理、北京天恒正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运营总监。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天恒正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运营总监。

9、张心灵，女，1965 年 6 月出生，汉族，会计学博士。公司独立董事、内蒙古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

10、吕刚，男，1969 年 8 月出生，汉族，管理学硕士。历任大连海特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总裁。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大连瑞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总经理。

11、肖斌，女，1966 年 9 月出生，汉族，大学本科。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北京校区执行主任。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已满，需换届选举。为保证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詹亦文、彭和平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上述被提名人作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其余三名职工监事通过公司第十一届七次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后直接进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附：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附件：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1、詹亦文，女，1967 年 10 月出生，汉族，中国人民大学法学硕士。公司监事、北京市国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

2、彭和平，男，1950 年 6 月出生，汉族，中国人民大学哲学硕士。历任中国人民大学校长助理、校友会秘书长、教育基金会秘书长。现任公司监事。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董事津贴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津贴拟定为 20 万元人民币/年，独立董事津贴拟定为 25 万元人民币/年。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会监事津贴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公司监事会监事津贴拟定为 15 万元人民币/年。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大家好！诚挚感谢广大股东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大力支持。

我代表公司独立董事向大会作《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请予审议。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在 2016 年，我们严格遵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

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同时，公司对于我们的工作也给予了积极的支持，未有妨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发生。现将 2016 年度我们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独立董事变动情况

2016 年，公司无独立董事变动。

（二）个人工作履历及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高德步先生：历任公司董事、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教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教授。

高宏先生：历任公司监事、北京天恒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经理、北京天恒正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运营总监。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天恒正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运营总监。

张心灵女士：公司独立董事、内蒙古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

吕刚先生：历任大连海特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总裁。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大连瑞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总经理。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2016 年，公司共召开三次股东大会、四十一次董事会。我们认真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任职的专门委员会相关会议。在审议董事会议案时，我们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均能充分发表自己的意见，且对各议案未提出异议，均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一）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情况

单位：次

独立董事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高德步	41	41	39	0	0	否	3
高 宏	41	41	39	0	0	否	3
张心灵	41	41	39	0	0	否	3
吕 刚	41	41	39	0	0	否	2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4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9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出席专门委员会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设立了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并制定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实施细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除战略委员会外，主任委员均由独立董事担任，我们对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保证了决策的科学、规范。

(三) 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

2016年，我们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备案及培训工作指引（修订稿）》的规定积极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独立董事培训。我们现场考察和了解了公司的经营情况，还对公司工厂进行了考察。我们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和运作情况以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等情况进行了核查和监督，对公司定期报告等其它事项做出了客观、公正的判断。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 关联交易情况

2016 年，公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正常，审批及履行程序没有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我们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仔细核查，就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情况如下：

1、同意公司关于董事会授权下属担保公司2016年为产业链上下游合作伙伴提供担保责任余额权限及信息披露的事宜。

2、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文件的规定，我们本着勤勉尽责和对广大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仔细核查，在审议过程中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出具了专项说明。公司的对外担保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的法律法规，决策程序规范、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3、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2016 年，公司编制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实地反映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实际情况，募集资金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挪用募集资金或者随意变更募集用途等情形，募集资金使用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1、2016 年 2 月 4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内

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香港金港商贸控股有限公司委派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2、2016 年 2 月 5 日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伊利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委派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香港金港商贸控股有限公司、伊利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委派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事宜。

3、我们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薪酬情况进行了核查 ,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管理办法》及有关考核激励规定执行 ,薪酬发放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及《公司章程》、规章制度等的规定。

(五) 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2016 年 ,公司未发布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

(六) 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及确定其报酬的议案》,公司未发生改聘或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七) 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2016 年 4 月 21 日 ,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064,800,108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50 元(含税),派发现金红利总额 2,729,160,048.60 元。本次派发现金红利后 ,公司(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693,332,776.10 元。《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已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

(八) 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2016 年所有承诺履行事项均按约定有效履行，未发生未能履行承诺的情况。

(九) 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我们对报告期内公司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 2016 年度，公司能够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好信息披露义务。

(十) 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我们了解了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各项工作开展情况，认为《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同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因此，我们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运行有效，不存在重大和重要缺陷，实际执行过程中也未发现有重大偏差、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事项。

(十一) 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报告期内对相关事项分别进行审议，运作规范。

(十二) 其他事项

我们对公司其他事项进行了仔细核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情况如下：

1、同意公司关于转让子公司内蒙古优然牧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事宜；

2、同意公司关于认购 Yogurt Holding (Cayman) Limited 部分增资的事宜；

3、同意公司关于部分员工组建投资实体受让 Yogurt Holding (Cayman) Limited 部分股权的事宜；

4、同意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伊利国际发展有限公司转让中国辉山乳业控股有限公司股权的事宜；

5、同意公司关于购买伊利北京商务运营中心的事宜；

6、同意公司关于向香港金港商贸控股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事宜；

7、同意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事宜；

8、同意公司关于未来三年（2016 年-2018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事宜；

9、同意公司以协议及要约方式收购中国圣牧有机奶业有限公司的事宜；

10、同意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事宜；

11、同意公司关于股权激励计划所涉相关事项的事宜；

12、同意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条款）的事宜；

13、同意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事宜。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在 2016 年度的工作中，我们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了独立董事的权利，认真出席相关会议，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7 年度，我们将继续本着谨慎、认真、勤勉的原则以及对公司和

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继续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义务。进一步加强与公司董事、监事和管理层的沟通，加强学习，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

独立董事：

高德步

高 宏

张心灵

吕 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下属担保公司 2017 年为产业链上下游合作伙
伴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在 2014 年出资 3 亿元，全资设立了内蒙古惠商融资担保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担保公司”)。现就担保公司 2017 年度的担保责任余额权限及信息披露事宜申请如下：

一、情况概述

为有效促进公司主业发展、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担保公司为公司产业链上优秀的上下游合作伙伴提供融资担保，解决其经营中的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担保公司为公司产业链上下游合作伙伴提供担保，具有担保客户分散、单笔担保金额小、担保笔数多、办理频繁的特点。为提高工作效率，优化担保手续办理流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融资性担保公司管理暂行办法》及《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要求，现申请公司股东大会对担保公司2017年担保业务做如下授权：

1、担保公司2017年为公司产业链上下游合作伙伴提供担保责任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依据为：《融资性担保公司管理暂行办法》中相关规定，融资性担保公司的融资性担保责任余额不得超过净资产的10倍；

2、担保公司对单个被担保人提供的融资性担保责任余额不得超过3000万元，依据为：《融资性担保公司管理暂行办法》中相关规定，融资性担保公司对单个被担保人提供的融资性担保责任余额不得超过净资产的10%；

3、担保公司可以在该范围内决定为客户提供的担保事项，每笔担保不再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授权有效期为自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止。

4、公司按季度以临时公告方式披露担保公司本年度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其中包括上游供应商担保总额、下游经销商担保总额；本年度担保

责任余额，其中包括上游供应商担保责任余额、下游经销商担保责任余额；本年度对外担保在保户数，其中包括上游供应商在保户数、下游经销商在保户数；以及担保责任余额前五名被担保人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担保事项、融资用途等内容。

二、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期限：以被担保人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债务合同为准；

3、融资用途：上游供应商主要为购买原材料、购置固定资产等，下游经销商全部用于购买公司产品；

4、风险应对措施：

(1) 担保公司的担保对象严格控制在与公司有稳定、良好合作关系的上游供应商和下游经销商，基于公司对其品行、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均非常了解，可有效控制信息不对称带来的风险。

(2) 建立起公司各业务部门、担保公司、合作金融机构三道防线。公司业务部门负责调查被担保人品行和经营状况，担保公司负责审核被担保人的财务状况及反担保措施，合作金融机构做征信等尽职审查和最终审批。三道防线以不同视角、发挥各自优势，共同控制风险。

(3) 加强担保队伍的专业化、专职化建设。担保公司已引进部分专业风险管理人才，从保前、保中、保后对担保业务进行全流程管理，明确风险管理责任，做好风险预案工作。

三、担保业务情况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担保公司本年度累计对外担保总额 150,863.70 万元，其中上游原奶供应商担保总额为 22,590.00 万元，下游经销商担保总额为 128,273.70 万元；担保责任余额共计 66,980.35 万元，其中上游原奶供应商担保责任余额为 18,564.55 万元，下游经销商

担保责任余额为 48,415.80 万元；担保公司对外担保在保户数 715 户，其中上游原奶供应商在保户数为 173 户，下游经销商在保户数为 542 户。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修改《公司章程》(经营范围、注册资本条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同时授权董事会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事宜，并于 2016 年 12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最终由 276 名激励对象认缴 14,200,000 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4,200,000.00 元，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验字[2017]000069 号《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审验。公司依据实际认缴情况已于 2017 年 2 月 21 日完成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授予及登记工作。

鉴于以上情况，公司注册资本将由原 6,064,800,108.00 元变更为 6,079,000,108.00 元。同时拟对《公司章程》如下条款进行修改：

原条款	修改后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陆拾亿陆仟肆佰捌拾万零壹佰零捌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陆拾亿柒仟玖佰万零壹佰零捌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6,064,800,108 股，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6,079,000,108 股，均为普通股。

因公司经营需要，拟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公司营业执照中的经营范围相应进行变更，同时拟对《公司章程》如下条款进行修改：

原条款	修改后条款
<p>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p> <p>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制造；食品、饮料加工；牲畜，家禽饲养；汽车货物运输；饮食服务（仅限集体食堂）；本企业产的乳制品、食品，饮料；乳制品及乳品原料；预包装食品的销售。农畜产品及饲料加工，经销食品、饮料加工设备、生产销售包装材料及包装用品、五金工具、化工产品（专营除外）、农副产品，日用百货，畜禽产品，饲料；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机器设备修理劳动（除专营）和设备备件销售（除专营）业务；玩具的生产与销售；复配食品添加剂的制造和销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p> <p>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制造；食品、饮料加工；牲畜，家禽饲养；汽车货物运输；饮食服务（仅限集体食堂）；本企业产的乳制品、食品，饮料；乳制品及乳品原料；预包装食品的销售。农畜产品及饲料加工，经销食品、饮料加工设备、生产销售包装材料及包装用品、五金工具、化工产品（专营除外）、农副产品，日用百货，畜禽产品，饲料；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机器设备修理劳动（除专营）和设备备件销售（除专营）业务；玩具的生产与销售；复配食品添加剂的制造和销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的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增强公司资金管理的灵活性，根据《公司章程》、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8]第 1 号）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的方案

项目	中期票据	超短期融资券
注册规模	本次拟注册规模不超过 80 亿元(含 80 亿元)人民币，最终发行规模将以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取得的《接受注册通知书》载明的额度为准。	本次拟注册规模不超过 80 亿元(含 80 亿元)人民币，最终发行规模将以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取得的《接受注册通知书》载明的额度为准。
发行时间	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有效期内择机一次或分期发行。	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有效期内择机一次或分期发行。
发行期限	本次拟注册、发行的中期票据期限将不超过 5 年，具体发行期限以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期限为准。	本次拟注册、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期限将不超过 270 天，具体发行期限以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期限为准。
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偿还有息债务、项目建设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的企业经营活动。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偿还有息债务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的企业经营活动。

	动。	
发行利率	根据公司信用评级情况及各期发行时银行间债券市场状况确定。	根据公司信用评级情况及各期发行时银行间债券市场状况确定。
发行方式	具体发行时将由公司聘请已在中国人民银行备案的金融机构承销，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售。	具体发行时将由公司聘请已在中国人民银行备案的金融机构承销，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售。
发行对象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二、本次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的授权事项

为了有效地完成公司本次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的相关工作，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相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一）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市场条件和公司需求，决定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时机，制定公司拟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条款，包括发行期限、分期发行额度、发行利率、发行方式、还本付息的期限及方式、担保事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募集资金用途及资金使用安排等。

（二）聘请主承销商及其他有关中介机构，办理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申报、上市流通等相关事宜。

（三）全权代表公司签署和执行与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有关的合同、协议及其他法律文件。

（四）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如监管部门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根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的具体方案等

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六) 采取必要且符合公司利益的行动，决定或办理其他与本次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相关的具体事宜。

(七) 本授权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如董事会已于授权有效期内决定本次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或部分发行，且公司亦在授权有效期内取得监管部门的发行批准、许可、备案或登记的（如适用），则公司可在该等批准、许可、备案或登记确认的有效期限内完成有关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或部分发行。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及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规范运作与财务安全，拟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17 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工作，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拟定为 115 万元；同时聘请其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拟定为 100 万元。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